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第 57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地點：11 樓大會議室

參、主席：林主任委員信得

記錄：楊依紋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報告事項

一、會務報告

二、1121125 進安海豹娛樂漁業漁船與平安輪拖船安平漁港外海碰撞人員落海失蹤事故委員會初報

三、1121121 竹塘鄉公所幼童專用車樹腳村路口交叉撞事故初報

四、1121130 小客車國道 1 號大雅路段追撞緩撞車事故調查初報

主席裁示：

洽悉。

陸、討論事項

一、1120316 順風飛行協會 SF2555 超輕型載具飛航事故調查報告草案來會意見陳述

決議：

(一)修正調查報告文字內容如下：

1. 結論：

(1)與可能肇因有關之調查發現：事故載具低空進場通過 07 跑道頭後之爬升過程中，操作人未能遵守並保持飛行手冊中規定之初始爬升速度，且因大仰角及大坡度轉彎增加翼面負載而造成載具失速。操作人於第一次失速前抖振現象發生時，未能迅速有效地執行失速改正程序以增加速度，並於速度不足狀況下收上襟翼，導致第二次失速前抖振後，發生失速而墜毀。

(2)與風險有關之調查發現：活動空域屬合法超輕型載具活動空域，但事故當日非民航局許可該空域之活動時間，且順

風未依活動指導手冊與相關單位聯繫飛航事宜，影響飛航安全。

- (3) 其他調查發現：本次飛行之載重與平衡位於限制範圍內，然事故載具駕駛艙之載重與平衡告示牌無前/後座人員及行李個別限重告示牌，有造成操作人誤用數據，致後座人員重量超出限制之風險。

2. 運輸安全改善建議：

(1) 致社團法人順風飛行協會

- A. 加強操作人飛行訓練與管理，強化操作人對於失速之狀況警覺及處置能力，並確實遵守飛行手冊相關程序及限制進行飛航。
- B. 確遵民航局核定空域之許可活動時間進行飛航，並依活動指導手冊與相關單位聯繫飛航事宜。
- C. 於駕駛艙內張貼必要之載重與平衡相關告示牌，讓操作人清楚辨識並遵守，以確保載具於飛行時重心維持於操作許可範圍內。

(2) 致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督導社團法人順風飛行協會加強人員訓練與管理，確實遵守飛行手冊與活動指導手冊進行作業與飛航。

(二) 餘同意調查小組意見，修正後照案通過。

二、111112 漁山 168 號漁船與邦克公主雜貨船基隆港外海碰撞事故
船東來會陳述意見

決議：照案通過。

三、1110730 台糖五分車蒜頭糖廠正線出軌事故調查報告草案複審

決議：照案通過。

柒、散會：下午 5 時 15 分。